

2024 年度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北岸分局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五部分 附件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品牌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监督管理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发现市场监管违法行为按照规定程序移送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查处。依法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开展动产抵押物登记。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

（四）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辖区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处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承担同城快送行业监管职责。

（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开发区质量基础设施的协同服务与应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助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依法依规实施质量事故调查，配合

上级部门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组织实施政府质量奖工作。

（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按照上级部署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组织实施推进食品安全战略的重大政策措施，拟订食品安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备案和监督管理，承担特殊食品注册现场核查相关工作。负责拟定食品安全监管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依法依规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

（十）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鼓励、指导企业、科研院所、行业组织等参与各级标准化组织及其活动，参加国家、行业、地方等各级标

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协助开展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相关工作及商品条码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规范全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活动。

（十三）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管理能力。研究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商标、专利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等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指导行业协会和专业协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十四）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有关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等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

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法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依权限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体系，组织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依权限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及质量抽查检验。负责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领域安全宣传、科普、教育培训、交流与合作。

（十七）负责本单位和派出机构的人才队伍建设。

（十八）负责在日常监管中发现的各类违法行为，按照规定程序移送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查处。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行政执法职责。

（十九）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完善质量激励制度。统筹推进品牌建设，打造北岸特色区域品牌。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强化知识产权的创造、保护、运用，依靠创新驱动发展，推动质量提升。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我区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区建设。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依法贯彻落实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下放、压缩等工作，实施行政管理流程再造，提升行政效率和质量，

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深入实施从严监管。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全、化妆品安全、医疗器械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协助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区域性、行业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审评、检查、检验、监测等体系，提升监管队伍职业化水平，推进追溯体系建设，依法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开发区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监管。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检验检测技术支撑，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强化风险管理，坚持问题导向，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满足新时代公众用药用械需求。

5. 提高行政服务水平。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强化信息化手段，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引导和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加快知识产权创造和应用，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帮助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企业对标国际一流，促进新药、新型医疗器械和仿制药研发，增强医药产业创新能力，促进我区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行政单位	1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单位主要任务是：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亮点成效

1. **创新工作受到肯定。**全市率先探索创新食品行业和特种设备领域落实主体责任“电子台账”管理，相关做法在省、市市场监管局经验交流专刊推广。在进销台账、执法查处、规范管理等多环节开展好电动自行车全链条专项整治工作，相关举措受到省局督导组的充分肯定，并受邀为全市开展业务培训。

2. **多项工作成效凸显。**2023 年度辖区企业年报率位列全市第一；流通、餐饮环节“一品一码”综合排名持续保持全市前列；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年度督导问题发现率和整改率均位列全市前列；精准服务助力闽投湄洲湾发电、福建省高晟钾肥有限公司等重点项目企业快速落地北岸，获得企业的一致好评。

3. **收获各级多项荣誉。**如上半年获得 2023 年度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政务信息工作成绩突出单位；东埔市场监管所获评“三星”所，并列入全省首批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改革试点单位；北岸经开区 2023 年度绩效考核“优秀”等次；北岸经开区“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北岸经开区“全市一张图”评比活动中荣获区直部门第一名。

（二）主要做法

1. 围绕“一个大市场”，做优营商环境。一是推行惠企政策。共办理全程网办个体户 265 件，个体户跨区域迁移 4 件，提供“数字化全域通办”服务 89 户，双向免费邮寄 129 件，281 户企业通过“一件事套餐服务”办结相关事项。二是服务企业发展。服务闽投湄洲湾发电等重点项目企业落地北岸；推动 4 家企业落实首席质量官制度、2 家通过标准创新型企企业梯度培育自评，1 家获得市标准化工作专项经费补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开展专利优惠政策入企宣传，今年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12 件，北岸现有发明有效专利 35 件，同比增加 59%。三是构建公平市场。清理废止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文件 1 份；推进经营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营造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市场环境，目前依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抽查比例达 87.69%。

2. 压实“两个责任”，凝聚监管合力。一是加强上下联动。5 位区级领导坚持率先垂范，深入包保单位开展食安督导，带动镇、村两级包保干部积极践行承诺，高效完成年度督导任务。二是动态维护数据。完成全区 1329 家包保主体和 225 名包保干部数据维护和包保分配，对 217 家“非在产在营”食品主体进行实地核实和状态标注，保证包保平台数据准确性。三是坚持宣教并举。以“集中培训+现场教学”方式提升包保干部发现和解决问题能力，2024 年度问题发现率为 2.83%，督导整改率为 100%。

3. 推进“三个监管”，维护市场秩序。一是强化法治监管。持续加大食品、药品、计量等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共立案查处案件 27 件；按时接处投诉举报 566 件，调解成功率 78.61%，投诉办结件公示率 94.85%，挽回经济损失 20 万余元，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商圈 1 处，新增 ODR 企业 3 家。二是优化信用监管。共处置网格事件 47 件，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8 家，清理吊销企业 5 户；制定“双随机”抽查计划 15 个，抽取市场主体 194 户，抽查完成率 100%；推动辖区企业 2023 年度年报率达 99.04%，位列全市第

一；协助法院办理股权冻结 9 件，解除冻结 1 起，办理破产注销登记 3 件。

三是深化智慧监管。全市率先探索创新食品和特种设备行业落实主体责任“电子台账”管理，累计推动 212 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 13 家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纳入监管。深入实施“党建引领·夯基惠民”食品安全治理工程，做深“全市一张图”应用场景，在辖区评比活动中荣获区直部门第一名。今年累计采集 933 条问题均按时闭环处置，6 名网格单元协管员在全市范围内受到通报表扬。

4. 守住“四个安全”，筑牢风险屏障。

一是严控食品安全风险。牵头多部门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16 个，立案 3 起；实行“两周一通报、半月一分析”的形式跟进“一品一码”指标，流通、餐饮环节排名持续保持全市前列；推进辖区餐饮单位明厨亮灶覆盖率达 83.78%，开展“互联网+明厨亮灶”视频抽查 12 次，督促整改问题 85 个。率先完成食品安全现代化改革监督检查任务 80 条，发现问题 8 家次。

二是严查药械化安全隐患。持续抓好药品信息化追溯，保持入驻率、验证率、授权率 3 个 100%；开展双随机抽查 17 家次，立案 5 起，移送案件线索 3 条，配合卫健、医保等部门开展公立医疗机构采购混乱及日常诊疗不规范问题专项整治，依法通报 5 条违法信息。配合完成药品抽检 15 批，化妆品抽检 6 批；跟踪做好不良反应监测，完成药品 30 份，医疗器械 28 份，化妆品不良反应 15 份。

三是严防特设安全事故。累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79 家次，设备 265 台套，发出安全监察指令书、安全提醒函 6 份，消除安全隐患 22 处，目前特种设备“四率”及常规监督检查计划完成率均达 100%，64 家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全部落实“两个责任”；指导开展应急演练和集中培训 7 场次，组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集中抽考 228 人次，全部考试合格。

四是严管重点产品质量。加强与商务等行业主管部门的联勤联动，相继开展“网红”玩具、城镇燃气以及电动自行车

等专项整治行动，共移交电动自行车、燃气灶具问题线索 12 条。督促 74 家重点工业产品销售单位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组织质量安全管理培训并参加抽考 145 人次，考试完成率和通过率均达 100%。

5. 做好“五个抓实”，打造过硬队伍。一是抓实理论学习。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共组织集中学习 47 次，专题党课 4 次、交流研讨 7 次。二是抓实作风建设。坚持行风建设与党风廉政一体推进，共排查整改行风问题 4 个，梳理廉政风险点 41 条。开展廉政警示教育 8 次，集体廉政谈话 6 次。三是抓实组织生活。对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时间频次，严谨程序内容，严肃活动成效，着力实现组织生活规范化。上半年我局荣获经开区“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四是抓实示范创建。坚持“硬设施”和“软文化”两手抓，以巩固东埔所“三星所”建设成果为基础，持续加压推动基层“两化”建设工作成效。五是抓实总结提炼。

聚焦各领域工作成效，加大信息采编报送力度，今年以来累计被各级采用相关政务和动态信息 60 余条，上半年被省局通报表扬为 2023 年度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政务信息工作成绩突出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6.10	本年支出合计	446.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446.10	总计	446.1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46.10	44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54	40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54	40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15.44	31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67.16	6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7.94	1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3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6	3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6	3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0	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0	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6	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446.10	361.00	85.10	0.00	0.00	0.00
201			400.54	315.44	85.10	0.00	0.00	0.00
20138			400.54	315.44	85.10	0.00	0.00	0.00
2013801			315.44	315.44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67.16	0.00	67.16	0.00	0.00	0.00
2013816			17.94	0.00	17.94	0.00	0.00	0.00
208			30.46	3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30.46	3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30.46	30.46	0.00	0.00	0.00	0.00
210			15.10	15.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15.10	15.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8.96	8.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54	400.5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30.4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10	15.1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6.10	本年支出合计	446.10	446.1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46.10	总计	446.10	446.1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6.10	361.00	85.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54	315.44	85.1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54	315.44	85.10
2013801	行政运行	315.44	315.44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67.16	0.00	67.1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7.94	0.00	1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	30.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6	30.4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6	30.4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0	15.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0	15.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6	8.9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4	6.1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1.28	30201	办公费	2.3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4.3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17.9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14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46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8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7.71	公用经费合计					23.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9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3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36
3. 公务接待费	6	0.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446.10 万元，支出总计 446.1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8.62 万元，各下降 7.9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行政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446.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62 万元，下降 7.9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6.1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446.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62 万元，下降 7.9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61.0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37.71 万元，公用支出 23.29 万元。

2. 项目支出 85.1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46.10 万元，支出总计 446.1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8.62 万元，下降 7.9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行政开支。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62 万元，下降 7.9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801 行政运行 315.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59 万元，增长 8.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和绩效发放增加。

(二)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67.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24 万元，下降 47.6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行政开支。

(三)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7.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5 万元，增长 50.88%。主要原因是持续开展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食品安全监管经费投入增多。

(四)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3 万元，增长 4.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保险支出增加。

（五）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保险支出增加。

（六）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1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保险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1.0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7.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2.67%；较上年减少 4.60 万元，下降 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3.70%；较上年减少 3.44 万元，下降 59.3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3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3.70%；较上年减少 3.44 万元，下降 59.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开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9.5%；较上年减少 1.15 万元，下降 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开支。累计接待 6 批次、49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食品安全监管业务经费、市场主体管理经费、运转经费（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2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7 万元，增长 28.53%，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邮电费由市场主体管理经费调整为基本业务费支出；分局人员增加，办公费支出增多。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

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绩效自评公开表（食品安全监管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17.94	10	89.70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17.94	—	89.7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基层市场监督管理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初步实现市场监管所事权职责基本厘清，人员力量得到充实加强，队伍素质能力明显提升，内部管理更加规范高效，装备水平和办公条件明显改善，监管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整体形象实现规范统一，监管效能有效提升。				食品安全监管实际支出 17.94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支出总额		≤20 万 元	2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2 个	2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举报初查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满意率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装备购置数量	≥10 套	10	4	4	
			快检批次	≥1500 批次	1537	4	4	
			食品安全培训开展场次	≥6 场次	6	4	4	
			普法宣传开展场次	≥6 场次	6	4	4	
			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电子台账创建数	≥30 个	229	4	4	
			完善基础设施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餐饮单位明厨亮灶率	≥75%	83.78	4	4	
			单位标识设置符合总局要求率	≥100%	100	4	4	
			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实施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89.7	4	3.59	无
总分					96.59			

二、绩效自评公开表（市场主体管理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00	62.00	59.94	10	96.6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00	62.00	59.94	—	96.6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市场主体提供高效优质的市场准入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投资创业环境，重点做好重点项目和总部经济的注册登记指导，帮助辖区企业发展壮大；指导帮助企业申报和培育品牌商标；通过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进一步遏制销售假冒伪劣和有毒有害商品违法行为的发生。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加大消费维权处置力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消费者满意。开展各项整治工作,严厉打击食品药品违法经营行为，及时发现食品药品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防范食品药品安全系统性、区域性风险，保障全市人民饮食用药安全。通过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进一步遏制销售假冒伪劣和有毒有害商品违法行为的发生。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加大消费维权处置力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消费者满意。			做好重点项目和总部经济的注册登记指导，帮助辖区企业发展壮大；指导帮助企业申报和培育品牌商标；通过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进一步遏制销售假冒伪劣和有毒有害商品违法行为的发生。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加大消费维权处置力度，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消费者满意。市场主体管理经费实际支出59.9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1500 批次	1537	6	6	
			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	≥3 次	5	6	6	
			食品生产经营主体风险分级评定	≥100%	100	6	6	
			2023 年度年报率	≥90%	99.04	6	6	
			2024 年度新登记企业（户）	≥280 户	345	6	6	
		质量指标	重点项目企业当天办结率	≥100%	100	5	5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工作抽查企业数量	≥3%	3.8	5	5	
		时效指标	无	≥0%	0	0	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志愿服务活动	≥3 次	4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	0	0	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及以上媒体报道数量	≥1 次	3	8	8	
			我局党员学习强国参与覆盖率	≥100%	100	7	7	
			开展法治教育场次	≥3 场	4	8	8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四个率”	≥90%	10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0	0	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处理率	≥95%	100	5	5	
			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三、绩效自评公开表（运转经费<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经费（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岸分局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20.00	20.00	20.00	—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快速检测批次	≥1500 批次	1537	10	10	
			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次数	≥3 次	3	8	8	
		质量指标	“明厨亮灶”平台建设经费	≥8 万元	3.4	6	2.55	无
			食品类投诉举报案件办结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0%	100	8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食安办笔记本费用	<0 万元	-0.1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活动场数	≥2 场	3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无	0	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8080	100	10	10	
	总分					96.55		